

西貢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零二一年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一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出席時間

離開時間

林少忠先生(主席)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一分
余浚寧先生(副主席)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一分
陳嘉琳女士	上午九時四十三分	下午二時一分
陳緯烈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一分
陳耀初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一分
周賢明先生，BBS，MH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一分
鄭仲文先生	上午九時四十三分	下午二時一分
張展鵬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一分
張美雄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一分
張偉超先生	上午十時二十四分	下午二時一分
蔡明禧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一分
秦海城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一分
馮君安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一分
何偉航先生	上午九時四十三分	下午二時一分
黎煒棠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一分
劉啟康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時十六分
李嘉睿先生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一分
李賢浩先生	上午九時四十三分	下午二時一分
梁衍忻女士	上午十時五十五分	下午二時一分
梁里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時二十分
呂文光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一分
謝正楓先生	上午九時四十五分	下午二時一分
王卓雅女士	上午九時四十五分	下午二時一分
葉子祈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郭敦堯先生(秘書)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10	

列席者

吳偉聰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彭慧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青年發展／將軍澳(中))
陸衍任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青年發展／將軍澳(中))1

林于靖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2	
何潔瑩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西貢	
李嘉妍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碼頭事務	
馬志雄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行人區改善計劃	
王 然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西貢	
劉傑成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特別職務 1	
吳建鋒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將軍澳	
卓月精女士	香港警務處將軍澳區行動主任	
容健軾先生	香港警務處西貢分區助理指揮官(行動)	
歐廣銳先生	香港警務處將軍澳區交通隊主管	
石子民先生	香港警務處西貢分區行動支援小隊指揮官	
廖冬怡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2	} 出席議程 第 I 項
梁栢峰先生	運輸署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2	
麥成邦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經理(車務)	} 出席議程 第 I 至 IV 項
黃寶雲女士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經理(策劃及發展)	
譚浚熙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經理(公共事務)	
冼志賢先生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有限公司 經理(策劃)	
黃嘉俊先生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有限公司 總策劃主任	
鍾佩怡女士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有限公司 總公眾事務主任	
衛燕薇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助理公共關係經理 - 對外事務	} 出席議程第 VI 項

缺席者

鍾錦麟先生
范國威先生
黎銘澤先生
柯耀林先生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委員、部門及機構代表出席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二零二一年第二次會議。

2. 主席表示，秘書處在會前收到鍾錦麟先生及范國威先生通知因不獲保釋而未能出席是次會議，亦收到黎銘澤先生及柯耀林先生分別因另有公務及因故而未能出席是次會議。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根據《西貢區議會會議常規》第 51(1)條批准有關的缺席申請。

3. 主席表示，本會議共收到五項動議及五項提問。

I. 新議事項

(一) 2021-2022 年度西貢區巴士路線計劃

(SKDC(TTC)文件第 45/21 號)

4. 主席歡迎—

-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2 廖冬怡女士
- 運輸署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2 梁栢峰先生

5.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2 廖冬怡女士簡介計劃。

6. 黎煒棠先生查詢未能落實開辦由調景嶺前往觀塘巴士服務及過海巴士路線的原因及相關考慮因素。他亦反映巴士服務現未能全面覆蓋將軍澳南，並查詢新巴第 795X 號線可否延伸至唐賢街及藍塘傲一帶。

7. 張美雄先生希望新巴第 796S 號線及九巴第 98S 號線提供全日服務或增加班次，應付居民對前往旺角的交通需求。另外，去年度巴士路線計劃中建議新巴第 N796 號線提供往來九龍的通宵巴士服務，他希望本年度巴士路線計劃亦列明有關建議。就往來青衣路及將軍澳工業邨的新巴士服務建議，他希望運輸署研究開辦對開服務，惠及將軍澳的居民及增加有關路線的吸引力。最後，他希望增加九巴第 N290 號線的班次。

8. 李賢浩先生重申希望運輸署考慮九巴第 91S 號線提供全日服務。

9. 秦海城先生歡迎運輸署及九巴開辦第 98B 號線特別班次服務，並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考慮安排有關路線提供全日服務。

10. 呂文光先生希望第 795X 及 N290 號線增加班次。就往來青衣路及將軍澳工業邨的新巴士服務建議，他希望開辦對開服務並繞經將軍澳南。他亦希望往來康盛花園及大埔工業邨的新巴士服務建議可增加班次及提供全日服務。

11. 梁里先生認為應加開新巴第 797 號線的特別班次以了解有關服務的需求及客量，並在有乘客需求的情況下考慮研究第 797 號線繞經將軍澳南及調景嶺一帶。他亦表示延長第 797 號線至新蒲崗會增加行車時間，導致班次疏落及削弱路線的競爭力，並會與九巴第 98 號線的路線重疊。此外，他希望增加第 N290 號線的班次，並查詢往來石門及彩明公共運輸交匯處巴士路線的落實時間。

12. 王卓雅女士表示，九巴第 98B 號線的班次疏落，並詢問運輸署為何沒有提供由坑口前往將軍澳隧道轉乘站（下稱「轉乘站」）的路線。她表示早前就上述服務提供多項建議，例如延長九巴第 91S 號線及提供全日服務。她希望運輸署盡快落實相關建議，以讓坑口居民善用轉乘站。

13. 張展鵬先生希望第 797 號線增加特別服務班次，並認為現只建議開辦一班於早上 7 點 30 分的班次過少及過早，將影響檢視客量的準繩度。他亦希望巴士公司利用現有資源讓其中兩班班次途經九龍灣商貿區，而非增加額外資源。另外，他希望跟進有關開辦往來調景嶺及觀塘巴士路線的建議。最後，他希望第 N796 號線提供前往觀塘的分段收費，並請巴士公司考慮提供由長途路線轉乘短途路線的轉乘優惠。

14. 鄭仲文先生表示，運輸署曾表示會因應轉乘站（九龍方向）的啟用，開辦由坑口直達轉乘站的巴士服務，惟本年度路線計劃中只提供特別班次服務，並沒有相關全日服務的建議。他希望運輸署考慮坑口居民的需要。

15. 謝正楓先生查詢上年度巴士路線計劃中往來馬鞍山及將軍澳路線的落實進度。他亦查詢第 X795 號線會否延伸至美孚，以及往來將軍澳及大埔工業邨的路線會否途經大埔市中心。

16. 馮君安先生認為巴士路線計劃忽略往來將軍澳及九龍通宵路線的需求，並建議運輸署考慮延長現有路線，例如第 N290 號線，或增加其班次，加強服務。

17. 何偉航先生希望運輸署在平日繁忙時間增設類似九巴第 92R 號線的服務，以及研究開辦直接往來西貢區及新界西北地區的巴士路線。

18. 陳耀初先生希望運輸署盡快提供由坑口直達轉乘站的巴士服務。他理解未必有足夠資源開辦新路線，但認為可調整現有的全日服務繞經坑口。他表示曾提供不同方案予運輸署考慮，並樂意與運輸署商討如何落實有關服務。

19. 周賢明先生認為應將第 98B 號線改為恆常路線，並建議部份早上班次繞經坑口後直出寶順路，其餘班次則途經景林及寶林後前往將軍澳隧道並提供全日服務，以便居民前往轉乘站或觀塘道轉乘其他路線往各區。他亦建議新巴及城巴路線，例如第 796C 號線，於寶順路隔音屏位置加設站點，以便居民使用轉乘服務。

20. 主席認為本年度巴士路線計劃的建議並沒有惠及馬游塘村的居民，希望運輸署跟進並考慮研究檢討山上路線，例如延長第 93K 及 95M 號線至觀

塘商貿區。

21. 運輸署廖冬怡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現時調景嶺一帶的居民可利用港鐵服務前往觀塘。待轉乘站（九龍方向）啟用後，乘客可乘搭第 796P 及 796X 號線於轉乘站轉乘第 797 號線往來觀塘。運輸署會繼續檢視上述各巴士路線的服務情況及乘客需求的變化。
- 除了港鐵服務外，坑口及調景嶺居民可乘搭第 694 號線前往東區海底隧道收費廣場轉乘其他過海巴士路線往銅鑼灣、灣仔及中環一帶。運輸署建議乘客採用現有的轉乘安排前往目的地，以善用公共運輸網絡的資源。運輸署暫未有計劃增加額外過海巴士服務，將會繼續留意區內公共交通服務及乘客需求的變化，適時檢視有關的服務建議。
- 運輸署會因應疫情的發展與巴士公司檢視落實延長第 N796 號線至日出康城的方案，並備悉委員就在本年的諮詢文件中未有清晰列明有關落實延長第 N796 號線至日出康城詳情的意見。
- 運輸署一直鼓勵巴士公司提供分段收費，亦希望巴士公司因應其營運情況盡可能考慮為第 N796 號線提供更多分段收費。
- 運輸署在規劃巴士路線時，除了考慮提供服務方便市民前往其他地區，亦需兼顧資源能否有效運用，例如有關地區是否有足夠乘客量及其他可供選擇的公共運輸服務等因素。往來青衣路及將軍澳工業邨的新巴士路線主要在繁忙時間方便乘客於將軍澳工業邨上下班，因此，於將軍澳一帶的建議行車路線相對比較精簡。而現有第 290 號線系列已提供往來將軍澳及荃灣、葵青一帶的全日服務。運輸署需審視有否足夠客量支持有關路線開辦對開服務，並在有需要時考慮提升服務。
- 運輸署備悉委員希望增加第 795X 及 N290 號線的班次，並會在日後有關服務進一步落實後因應乘客需求及有關意見考慮跟進相關建議。
- 運輸署於本年度巴士路線計劃建議第 98B 號線改由坑口開出並途經將軍澳隧道前往觀塘，雖然路線需途經寶林一帶，但在善用現有的巴士資源的前題下提供了一個相對方便的服務前往觀塘。待轉乘站（九龍方向）啟用後，居民亦可利用現有的轉乘服務及港鐵服務前往所需目的地。運輸署備悉委員就相關路線的意見，並會在有需要時與巴士公司研究增加班次。
- 運輸署備悉委員就增加第 797 號線特別班次的意見，並會在日後特別班次服務落實後，因應乘客需求與巴士公司跟進有關建議。
- 巴士公司會因應延長第 797 號線至新蒲崗及增加特別班次調配額外車輛行走該線，運輸署會在日後有關調整落實後檢視路線運作情況，並與巴士公司檢視是否需要增加額外資源。
- 運輸署就往來烏溪沙及康盛花園和往來石門及彩明公共運輸交匯處的巴士路線正進行營辦商遴選工作的前期準備，並會與相關區議會保持

溝通，適時通知遴選工作的進度。

- 運輸署於審視加開班次的建議時一般會視乎有否足夠的乘客需求及巴士公司的資源運用。現時九巴第 92 號線提供全日服務往來西貢及彩虹一帶，運輸署需審視有否足夠乘客需求於平日繁忙時間提供第 92R 號線服務，亦會繼續留意有關情況。

22. 周賢明先生表示，居民如乘搭現有路線前往轉乘站轉乘路線前往觀塘道，繼而轉乘其他路線前往其他地區，需支付較高的車資。他認為運輸署應該重整區內巴士路線，並增加第 98A 及 98B 號線資源，提供全日服務及細分為分別途經坑口和寶林的走線。另外，他希望巴士公司提供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亦請新巴考慮方案讓居民可在坑口寶順路轉乘新巴的路線。

23. 九巴經理(策劃及發展)黃寶雲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九巴樂意增撥資源開辦往來調景嶺及觀塘的服務。
- 因應第 98 號線的落實，第 98B 號線縮短由坑口開出。九巴會積極與運輸署商討第 98 號線途經康城站公共運輸交匯處的建議。
- 因應日出康城的人口增長，九巴會繼續與運輸署商討增加第 98S 號線的班次。
- 九巴已就第 91S 號線延長至觀塘的特別班次向運輸署作出申請，希望有關改動可配合轉乘站（九龍方向）的啟用。
- 除了縮短第 98B 號線至坑口開出外，九巴歡迎與運輸署及委員商討善用區內資源提供由坑口直達轉乘站的服務。
- 根據客量數據，第 N290 號線現有的班次足夠應付需求。九巴理解有關數據或受疫情影響，九巴會密切監察情況，並在有需要時申請增加班次。
- 九巴會積極研究於平日繁忙時間提供類似第 92R 號線的巴士服務。
- 九巴備悉有關優化山上路線的意見，會檢視公司資源，希望惠及山上的居民。

24. 新巴／城巴經理(策劃)冼志賢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待轉乘站（九龍方向）啟用後，調景嶺居民可利用第 796 號線系列轉乘第 797 號線前往觀塘。
- 新巴因應委員的意見，今年建議第 797 號線加開特別班次由將軍澳南前往轉乘站。在特別班次落實後，新巴會因應客量檢討是否需要增加資源加開班次或提供下午回程服務。
- 新巴／城巴會研究提供由坑口前往轉乘站的服務。
- 待轉乘站（九龍方向）啟用後，日出康城居民可乘搭第 797 號線於轉乘站轉乘前往旺角的巴士路線。

- 因應區內人口增長，新巴將增撥資源開辦第 795X 及 X795 號線，並會在落實有關路線後檢視客量，研究有否需要增加班次或延長服務時間。
- 新巴於計劃中建議增加兩部車輛應付第 797 號線延長至新蒲崗的安排，因此路線班次維持不變。在調整路線後，新巴會密切留意行車情況，在有需要時增撥資源以穩定班次。
- 新巴備悉有關第 N796 號線提供分段收費的意見，惟現階段未有相關計劃。
- 第 795X 及 X795 號線均會於美孚設分站。

25. 黎煒棠先生希望開辦類似九巴第 296A 號線的服務，以便調景嶺及將軍澳南居民善用九巴在觀塘道的轉乘網絡。如居民乘搭第 796X 號線轉乘第 797 號線，繼而轉乘其他路線，需要支付較高的車費。他認為根據巴士公司現提出的轉乘方案，居民需要支付不合理的車費，而且巴士公司沒有意欲提供具吸引力的轉乘優惠。

26. 陳嘉琳女士查詢若第 92R 號線開辦平日繁忙時間班次，是否另有票價方案。她亦查詢運輸署如何計算乘客需求，並希望運輸署提供關於審批假日巴士路線的標準的資料。

27. 張美雄先生查詢第 N796 號線延長至日出康城開出以及機場巴士第 A28 號線的落實時間，並重申往來青衣路及將軍澳工業邨的新路線建議應加設對開服務。他認為若沒有相關對開服務，將難以評估將軍澳區居民的需求。另外，他查詢運輸署為何尚未批准九巴增加第 98S 號線班次的申請。

28. 陳緯烈先生表示，第 797 號線延長至新蒲崗後會與專線小巴第 110 及 110A 號線的路線重疊，並查詢運輸署會如何解決有關情況。他反映，居民希望於觀塘道轉乘前往新界各區的路線，惟現有的轉乘方案未能滿足需求，部份轉乘方案更在繁忙時間難以乘車。他查詢是否由於新巴的虧損問題導致運輸署未有批准九巴開辦往來調景嶺及觀塘的路線。

29. 運輸署廖冬怡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就轉乘優惠而言，運輸署一直鼓勵各間巴士公司提供更多車費優惠，以減低乘客的車費支出。運輸署理解現有轉乘方案或未能滿足部分乘客於車費上的關注，但於善用現有巴士路線資源的角度下能減少巴士路線的重疊。
- 運輸署留意到於疫情下假日乘客前往西貢的需求增加，巴士公司亦提出開辦第 92R 號線對開服務的建議。運輸署在審視有關建議時，認為相關服務可方便到新增的乘客需求及有客量支持，因此支持開辦有關服務。

- 第 N796 號線原定預計於本年第二季落實，但由於受疫情影響，前往機場及通宵服務乘客需求大幅下降，第 N796 及 A28 號線的預計實施日期或會有所延遲。運輸署會繼續密切留意乘客需求變化，並會與巴士公司保持溝通，適時落實有關方案。
- 現時調景嶺居民可利用港鐵服務或第 796 號線系列轉乘前往觀塘或其他地區。運輸署希望善用現有公共運輸服務資源，因此暫不建議增設額外服務往來調景嶺及觀塘。

30. 九巴黃寶雲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現時第 92R 號線於黃昏提供四班常規班次前往尖沙咀，九巴會因應乘客實際需求而增強服務，希望於週末疏導遊客離開西貢。
- 九巴今年建議假日路線第 92R 號線新增早上三班往西貢方向的服務，方便乘客前往西貢。九巴會在有關建議落實後檢視乘客需求，並在有需要時考慮調整班次。

31. 新巴／城巴冼志賢先生回應，由於受疫情影響，第 N796 及 A28 號線的落實時間會稍為延遲。因應疫情及客量需求，新巴／城巴會與運輸署商討落實上述路線的時間表。

32. 陳嘉琳女士查詢運輸署如何檢視乘客需求，並希望了解運輸署利用哪些方法或渠道檢視乘客需求，以及為何會批准第 92R 號線增加對開服務的建議。另外，她希望運輸署除了應付遊客需求外，亦要正視西貢居民的乘車需求，並請運輸署會後補充審批假日巴士路線時的考慮因素及相關標準的資料。

33. 運輸署廖冬怡女士回應，第 92R 號線往西貢方向的班次時間為暫定方案，運輸署會於檢視現時類似路線服務的乘客數據及出行模式後落實班次時間。運輸署亦會就委員的要求提供補充資料。

34. 主席表示將議題交由西貢區巴士及小巴路線工作小組跟進。

要求運輸署展開安達臣石礦場發展區的公共交通服務研究，整合途經寶琳路交通服務，以便利將軍澳居民的需要
(SKDC(TTC)文件第 92/21 號)

35. 黎煒棠先生提出一項臨時動議，動議措辭為「要求運輸署展開安達臣石礦場發展區的公共交通服務研究，整合途經寶琳路交通服務，以便利將軍澳居民的需要」。

36. 副主席、陳嘉琳女士、陳緯烈先生、張偉超先生、鄭仲文先生、秦海城先生、葉子祈先生、馮君安先生、蔡明禧先生、呂文光先生及周賢明先生和議。

37. 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將是項臨時動議加入議程。

38. 黎煒棠先生表示，有見及考慮將軍澳－藍田隧道（下稱「將藍隧道」）即將啟用，加上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區的房屋及社區設施發展計劃，他認為目前是合適時間開展該區的公共交通規劃。為應付社區發展、人口變化及居民通勤習慣轉變，他要求運輸署及巴士公司立即展開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區的公共交通服務研究，重新審視途經寶琳路的現有交通服務表現，適當重組部分路線，包括研究在該發展區入伙前重組部份路線，以便沿寶琳路的整體公共交通服務更有效率及符合居民需要。

39. 周賢明先生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盡快考慮重組將軍澳區巴士路線，特別是途經山上地區的路線。他亦希望運輸署考慮在轉乘站近寶達邨位置增加站點，方便居民轉乘。

40. 運輸署廖冬怡女士回應，運輸署會分階段考慮相關公共交通計劃，並適時向委員會匯報。

41.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臨時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並將議題交由西貢區巴士及小巴路線工作小組跟進。

II.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期間開展的西貢區各項公共交通服務的主要變動

(上次會議記錄第 4 至 8 段)

(SKDC(TTC)文件第 46/21 及 47/21 號)

42.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III. 與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其他公共交通服務)

(1) 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零二一年第一次會議與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相關的跟進情況

(上次會議記錄第 9 段)

(SKDC(TTC)文件第 48/21 號)

43.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 西貢離島運輸及收費
(上次會議記錄第 10 至 14 段)
(SKDC(TTC)文件第 49/21 號)

44.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45. 陳嘉琳女士希望運輸署澄清文件中所列的資料是否反映街渡牌照的轉讓而非有新營辦商申請營辦指定航線。

46.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西貢何潔瑩女士回應，街渡渡輪航線持牌人須為提供該街渡服務所使用船隻的擁有人，營辦商在轉讓船隻時亦須處理與牌照相關的安排。

47.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於下次會議刪除上述議題。

(二) 委員提出的 2 項動議(其他公共交通服務)

(1) 促請政府津貼離島居民乘船
(SKDC(TTC)文件第 50/21 及 78/21 號)

48. 主席表示，議案由陳嘉琳女士動議，並由他本人、黎銘澤先生、張偉超先生及呂文光先生和議。

49.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50. 陳嘉琳女士查詢運輸署在回覆提及擴展二元優惠計劃至街渡服務的基本條件，以及在西貢區內落實計劃的詳情及進度，並希望了解區議會可如何協助跟進計劃的推展。

51. 運輸署何潔瑩女士回應，在營辦商遵守運輸署提出的特定營運要求下，會擴展有關計劃至有關的街渡服務。有關計劃的基本條件包括（一）向運輸署登記航線的起點、終點及票價；（二）在登記航線上安裝八達通支付系統以確保可按照預設的登記票價計算發還差額；及（三）遵從運輸署有關遞交定期報告及審計方面的要求。現時運輸署正在進行前期籌備工作，預期明年第一季起逐步落實各項的措施。運輸署亦會與營辦商聯繫，介紹計劃的詳情。

52. 陳嘉琳女士查詢西貢有哪些位置可安裝八達通支付系統的收費機，亦希望運輸署會就有關計劃提供時間表及詳情，包括所涉及的街渡航線數目。

53. 主席查詢街渡服務營辦商是否需就參與相關計劃向運輸署提出固定票價申請並獲得批准。

54. 運輸署何潔瑩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她會向專責同事轉達有關計劃細節的查詢，並請他們適時公布計劃詳情。
- 現時大部份街渡航線是為旅遊或康樂性質而設。一般而言，旅遊或康樂性質的街渡服務若需要調整票價，營辦商需通知運輸署，然而亦會根據有關航線的性質會有不同的處理方法。

55.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跟進。

**(2) 促請改善西貢郊野公園公共交通工具及配套
(SKDC(TTC)文件第 51/21、79/21 及 80/21 號)**

56. 主席表示，議案由陳嘉琳女士動議，並由他本人、梁衍忻女士、梁里先生、呂文光先生、黎煒棠先生、黎銘澤先生及張偉超先生和議。

57. 委員備悉運輸署及九巴的書面回覆。

58. 陳嘉琳女士請運輸署補充專線小巴第 9R 號線的營運情況及查詢為何未能安排有關路線在星期六提供服務。她亦請運輸署提供專線小巴第 7、9 號線及居民巴士服務第 NR29 號線的營運數據。另外，她反映近年利用訪客證進入西貢郊野公園的車輛數量上升，希望運輸署考慮增強九巴第 289R 號線的服務，鼓勵及方便遊客使用公共交通服務，減少黃石碼頭的違泊情況。她查詢運輸署有否改善措施滿足西貢居民的乘車需要，以及早前提及在北潭涌開出空車的跟進情況。

59.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碼頭事務李嘉妍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運輸署會於會後補充專線小巴第 7、9 及 9A 號線，以及居民巴士服務第 NR29 號線的營運數據。
- 她在席上未有與訪客證相關的資料及數據。
- 運輸署及巴士公司會盡量調配第 289R 號線的班次滿足乘客需求，亦會向警方反映黃石碼頭的違泊情況。

- 運輸署會與營辦商商討及了解有關在北潭涌開出空車的情況，並會於會後提供回覆。
- 專線小巴營辦商在東壩安排站長檢視天氣及現場情況，並按需要調配車輛，增加班次。

60. 陳嘉琳女士反映曾就訪客證事宜向漁農自然護理署（下稱「漁護署」）查詢相關數據，並認為近年的數字相當誇張。她建議運輸署與漁護署商討並改善西貢郊野公園的交通情況，以及考慮在郊野公園位置加設指示牌列明乘搭的士由西貢市中心前往郊野公園的合理價錢範圍，減少的士濫收車費的情況。

61. 主席希望運輸署加強於星期六前往東壩的專線小巴服務，亦向九巴查詢是否就開辦前往東壩的服務向運輸署提出申請。

62. 九巴黃寶雲女士回應，九巴理解現時其他公共交通服務未能滿足遊客在假日前往東壩的需求，正積極尋求可行的服務方案及與運輸署商討。

63. 主席希望運輸署跟進在適當景點加設指示牌列出不同的士的收費。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及提供補充資料。

IV. 與巴士相關的議題

(一) 委員提出的 1 項動議(巴士)

(1) 要求運輸署儘早規劃及落實行走將軍澳隧道及將藍隧道巴士路線的安排，更有效地疏導區內交通
(SKDC(TTC)文件第 52/21 及 81/21 號)

64. 主席表示，議案由他本人動議，並由鍾錦麟先生、范國威先生、梁里先生、呂文光先生、黎銘澤先生、馮君安先生、秦海城先生、黎煒棠先生、周賢明先生、柯耀林先生、謝正楓先生、李賢浩先生、陳耀初先生、王卓雅女士、李嘉睿先生、蔡明禧先生、鄭仲文先生、陳嘉琳女士及張偉超先生和議。

65.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66. 由於「其他議題」中有一項提問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

查詢運輸署於將藍隧道落成前如何紓緩將軍澳隧道交通擠塞問題
(SKDC(TTC)文件第 72/21 及 90/21 號)

67. 主席表示，提問由他本人提出。
68.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69. 黎煒棠先生表示，將軍澳隧道收費廣場因應轉乘站（將軍澳方向）的啟用，增加一條自動收費通道，同時減少一條人手收費通道，惟在改動後有塞車情況。他希望運輸署考慮提早豁免將軍澳隧道的收費，並藉着轉乘站及將藍隧道的啟用，以及安達臣道發展的計劃，審視區內的巴士資源及重組巴士路線。
70. 周賢明先生認為將軍澳隧道的車流量超出其容量，因此有擠塞的問題；委員會可加強與運輸署及隧道公司的交流，商討措施讓車輛駛經將軍澳隧道時行車暢順。他亦認為應該就是否盡快拆卸將軍澳隧道收費廣場的收費亭進行專題討論。
71. 呂文光先生建議短期內增加人手收費通道，長遠而言則應探討提早豁免將軍澳隧道的收費。
72. 主席表示，他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盡早探討相關巴士路線的安排，預留足夠時間商討方案。他建議將軍澳隧道參考其他隧道的做法，例如利用燈號或錐形路標，管制車輛排隊進入隧道。他亦建議把將軍澳隧道收費廣場往九龍方向最左邊的通道設為巴士及小巴專線，鼓勵市民乘搭公共交通工具而減少駕駛私家車。
73. 運輸署工程師／特別職務 1 劉傑成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將軍澳隧道收費廣場的收費亭安排由運輸署負責九龍區的同事跟進。他得悉主席將與相關同事於下星期前往該處實地視察，屆時可商討控制車流的臨時措施，改善擠塞問題。
 - 就交通工程而言，待將藍隧道啟用及將軍澳跨灣連接路開通後，方可起到明顯的分流作用，解決將軍澳隧道的擠塞問題。
74. 運輸署何潔瑩女士回應，運輸署正研究優化巴士網絡的方案及審視區內巴士路線，希望提高巴士服務的營運效率。運輸署會適時向委員會匯報有關進度。
75. 馮君安先生表示，由於現時將軍澳隧道收費廣場會不時調整其中一條

收費通道的行車方向，令司機感到混亂，希望運輸署避免有關改動。另外，他希望運輸署盡快處理轉乘站（將軍澳方向）上蓋的漏水問題。

76. 主席表示，運輸署調整其中一條收費通道的行車方向以應付在繁忙時間增加的車流，因此在早上繁忙時間會增加一條九龍方向的人手收費通道，而在黃昏繁忙時間則會增加一條將軍澳方向的人手收費通道。他亦表示會於 3 月 17 日與運輸署代表前往將軍澳隧道實地視察，委員如有興趣可一同前往。

77.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並將議題交由西貢區巴士及小巴路線工作小組跟進。主席續表示保留上述提問於委員會繼續跟進。

(二) 委員提出的 1 項提問(巴士)

(1) 查詢西貢假日巴士路線 99R 及 289R 載客量 (SKDC(TTC)文件第 53/21、81/21 及 91/21 號)

78. 主席表示，提問由陳嘉琳女士提出。

79. 委員備悉運輸署及九巴的書面回覆。

80. 陳嘉琳女士反映西貢郊野公園假日交通問題嚴重。她希望了解九巴如何監察路線的營運情況及有否研究監察的數據，並認為中途站的乘車數據有助了解路線的營運情況。她查詢運輸署或九巴的載客量記錄是否只反映終點站的數據。

81. 九巴黃寶雲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九巴恆常調查路線的客量並將相關數據提交予運輸署。
- 西貢市中心的客量數據未能完全反映有關路線的營運狀況。
- 第 99R 號線的客量高峰時間在黃昏時間，即遊客離開西貢的高峰期。

82. 運輸署李嘉妍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運輸署備悉委員認為數據未能充分反映路線的意見。
- 回覆中提及的調查由當日早上 7 時 30 分起於西貢碼頭持續進行至晚上 8 時 30 分。根據調查結果，路線的繁忙時間約下午 4 至 5 時。
- 如有需要，運輸署可就第 99R 號線服務再次進行調查並提供調查結果，包括部份分站的乘車數據。

83. 黎煒棠先生查詢九巴提交予運輸署的數據客量是來自人手跟車調查結果或是根據八達通付款系統的資料。

(註：會議暫時交由副主席主持)

84. 九巴黃寶雲女士回應，九巴從多方面監察客量數據，包括利用八達通系統、安排人手在車站進行調查及利用車廂攝錄功能等。

85. 馮君安先生表示得悉新巴／城巴將會合併並精簡前線人手，因此查詢有何措施避免在減少人手後影響巴士服務的質素。

86. 新巴／城巴總策劃主任黃嘉俊先生回應，新巴／城巴從多方面收集客量數據，主要根據八達通付款系統的數據，以及會定期在不同路線進行客量調查，最近亦利用安裝在車門的統計器掌握在分站上下車的情況。

87. 新巴／城巴鍾佩怡女士回應，新巴／城巴的控股公司早前表示已為業務完成全面的初步檢討並進行寫字樓架構重組，在過程中有減省後勤崗位；公司現時正檢視其他職系的工作。公司認為應更聚焦於顧客的乘車體驗。新巴／城巴知道市民十分關注巴士服務，會繼續為乘客提供優質的服務。

88. 馮君安先生認為削減前線人手有機會影響乘客的安全及乘車體驗，並查詢新巴／城巴會否承諾在削減人手前考慮有關因素。

89. 陳嘉琳女士希望九巴補充第 99R 號線的載客量記錄，亦請運輸署就第 289R 號線進行實地調查。她建議分別在麥邊迴旋處和北潭涌以及西沙路進行兩條路線的實地調查，並認為需要整全的路線數據方可繼續商討是否支持第 92R 號線加開班次。

90. 運輸署李嘉妍女士回應，運輸署會進行實地調查並於會後補充相關數據。

91. 新巴／城巴鍾佩怡女士回應，新巴／城巴在進行任何資源調配及安排前都會先作全面檢視，公司會繼續為乘客提供優質的巴士服務。

(註：會議由主席繼續主持)

92. 主席表示將議題交由西貢區巴士及小巴路線工作小組跟進。

V. 與小巴相關的議題

(一) 委員提出的 1 項動議(小巴)

(1) 要求研究 113 小巴在康城商場公共運輸交匯處增設中途站 (SKDC(TTC)文件第 54/21 及 83/21 號)

93. 主席表示，議案由張美雄先生動議，並由張展鵬先生和議。

94.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95. 張美雄先生表示，MALIBU 居民需要前往首都方可乘搭專線小巴第 113 號線。他查詢運輸署就題述建議有何意見及有否與承辦商商討。

96. 運輸署何潔瑩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第 113 號線主要提供石角路及沿環保大道往坑口的服務，主要為峻滢一帶的居民服務。
- 延長服務至康城站公共運輸交匯處會增加行車時間，影響原有乘客。
- 日出康城居民可利用港鐵服務前往坑口。
- 有關建議會與專線小巴第 112A 及 112M 號線其中由石角路至康城站公共運輸交匯處的路段重疊。
- 運輸署暫不支持題述建議。

97. 張美雄先生表示，日出康城各期數位置分散，希望運輸署因應日出康城的發展，加設站點。

98. 黎煒棠先生認為康城站公共運輸交匯處的功效成疑，由該處開出的巴士路線大多需要來回環保大道往將軍澳工業邨掉頭。他認為運輸署應該研究措施，改善日出康城的交通配套及確保有關交匯處得以善用。

99. 運輸署何潔瑩女士回應，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繼續密切留意及檢視有關情況。

100.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並將議題交由西貢區巴士及小巴路線工作小組跟進。

(二) 委員提出的 1 項提問(小巴)

(1) 坑口區 102B 小巴路線服務的提問 (SKDC(TTC)文件第 55/21 及 84/21 號)

101. 主席表示，提問由鄭仲文先生提出。

102.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03. 鄭仲文先生表示，專線小巴第 102B 號線班次疏落問題嚴重，令人懷疑路線是否仍在營運中。運輸署往往就有關問題提供不一樣的回應，希望運輸署提供一個確實的回覆。

104. 運輸署何潔瑩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運輸署如接獲市民投訴有關路線有飛站及脫班的問題，會要求營辦商提供書面解釋。
- 運輸署持續密切監察路線的運作，並根據投訴事項作出重點調查。
- 在發現脫班問題後，運輸署已即時與營辦商會面，了解路線的營運狀況並要求路線按照服務詳情表提供服務。
- 有關營辦商希望調整路線的班次及時間表以提升營運效率，運輸署現正了解調整服務建議的詳情，待營辦商提交相關方案時會作出適切考慮。

105. 鄭仲文先生希望運輸署提供書面回覆，並請運輸署邀請他及其他坑口區的區議員就有關問題舉行會面，了解營運商的經營困難及商討可行方案。

106. 運輸署何潔瑩女士回應，運輸署會檢視路線的營運情況。

107. 王卓雅女士反映部份車輛即使顯示為第 102B 號線，其行走路線卻為第 102 號線的走線，因此乘客需要在上車時查詢實際行走路線。

108. 主席請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及安排與相關坑口區委員及營辦商會面商討改善方案，並表示將議題交由西貢區巴士及小巴路線工作小組跟進。

109. 陳耀初先生請運輸署邀請他出席相關會面。

110. 主席查詢西貢區巴士及小巴路線工作小組的跟進工作進度。

111. 黎煒棠先生(西貢區巴士及小巴路線工作小組召集人)表示，西貢區巴士

及小巴路線工作小組 2020 年第二次會議已於 10 月 20 日舉行，委員可參閱相關工作報告，即 SKDC(TTC)文件 391/20 號，了解議題的跟進情況。秘書處已於本年 3 月 3 日向工作小組成員發出電郵，請成員就是否同意通過有關會議記錄填妥夾附的回條交回秘書處。

(註：會議暫時交由副主席主持)

VI. 與港鐵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港鐵)

- (1) 港鐵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零二一年第一次會議與港鐵相關的跟進情況
(上次會議記錄第 72 段)
(SKDC(TTC)文件第 56/21 號)

112.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 (2) 加密康城站全日列車班次及優化康城站設施
(上次會議記錄第 73 至 79 段)

113. 張美雄先生反映康城站的班次依舊維持原有頻率，在繁忙時間的排隊情況嚴重，就增設出入閘機有迫切需要。他請港鐵對有關建議提供確實回覆。

114. 港鐵助理公共關係經理 – 對外事務衛燕薇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港鐵備悉康城站的排隊情況，惟改動新車站的設施需要較長的規劃時間，需考慮現場的環境、消防安全及人流的因素，因此港鐵未能在短期內加設出入閘機。
- 在將軍澳綫信號系統更新前，相關班次需要維持現有的時間表。港鐵會加強人流管制措施，安排更多職員在出入閘機及上落扶手電梯位置提供協助。

115. 張美雄先生表示，移除現時出入閘機旁的欄杆便可有空間增加兩部出入閘機。他希望港鐵就有關建議的推展進度提供確實回覆，並查詢運輸署對有關建議有何意見。他認為運輸署未有妥善監管港鐵，並建議運輸署於繁忙時間在康城站調查客量，了解情況。另外，他查詢區內增加港鐵特惠站的進度，並希望可以與港鐵的技術人員會面，商討有關增加班次、特惠站及出入閘機的問題。

116. 運輸署何潔瑩女士回應，現時康城站的班次服務大致可應付乘客需求。運輸署會密切監察情況，因應乘客需求而要求港鐵在可行的情況下調整服務。

117. 副主席查詢港鐵可否安排技術人員出席下次會議。

118. 港鐵衛燕薇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就委員提出有關康城站 B 出口增設出入閘機的位置，她會向相關技術部門轉介有關意見，研究建議的可行性。
- 港鐵設有專責部門負責港鐵特惠站事宜，她會向相關同事表達地區的訴求，並會適時與有關委員商討方案。

119. 副主席要求港鐵於會後回覆有關於康城站 B 出口增加閘機可行性的資料，並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3) 要求港鐵暫緩拆卸唐俊街行人路上蓋的計劃，在充分諮詢區議會、當區居民及所有持分者前維持現有模式，繼續保留唐俊街行人路上蓋(上次會議記錄第 266 至 269 段)
(SKDC(TTC)文件第 57/21 號)**

120. 委員備悉港鐵的書面回覆。

121. 主席反映唐俊街行人路接近學校位置，並查詢港鐵計劃於何時進行有關工程。

122. 港鐵衛燕薇女士回應，港鐵已就工程的初步規劃聯絡相關學校，希望工程盡量配合學校時間表。港鐵初步考慮於暑假進行有關工程，並在完成有關工程後還原通道予相關政府部門負責日後的道路保養維修工作。

123. 黎煒棠先生反映現時很多居民仍然使用行人路而非天橋往來港鐵站及尚德，因此希望港鐵慎重考慮及檢視居民意見。若要拆卸行人路上蓋，他希望運輸署考慮提供替補方案，例如興建永久有蓋行人通道。

124. 張美雄先生表示，有關上蓋對附近居民十分重要。他希望港鐵可與區議會舉行專責會議，商討與港鐵有關的議題。

125. 蔡明禧先生認為有關議題仍有爭議，建議保留上述議題。

126. 周賢明先生表示，由於有關臨時上蓋影響尚德及廣明居民，而相關委員未能出席會議或暫不在席上，他建議保留有關議題。他希望港鐵及相關部門考慮可否提供資源繼續在該處提供安全及舒適的通道。

127. 港鐵衛燕薇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有關上蓋由港鐵負責維修保養，近年在保養維修後發現上蓋的狀況未能得到有效改善。她強調有關結構及設計為臨時性質，無法永久保存，結構亦到達需要準備計劃拆卸的週期。
- 港鐵希望在進行移除工程前與相關持份者達成共識。在溝通後，附近學校大致清楚港鐵的安排，並準備配合有關工程。
- 在移除有關上蓋後，政府部門是否需要興建永久的行人路上蓋，港鐵對此建議並無立場。
- 相關位置附近的行人天橋已啟用超過一年，整體而言，港鐵認為現時區內有足夠條件落實拆卸臨時上蓋工程的時間表。

128. 副主席希望在拆卸臨時上蓋後，相關部門會興建一個永久結構便利居民。

129. 王卓雅女士表示，相關委員正就議題諮詢居民，因此建議保留議題，待收到詳細的居民意見後再作討論。

130. 副主席希望港鐵安排技術部門代表出席委員會會議，或與相關委員會會面，商討港鐵車站設施及唐俊街行人路上蓋的事宜。副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註：會議由主席繼續主持)

VII. 與道路工程/設施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道路工程/設施)

- (1) 運輸署匯報西貢區及將軍澳區道路工程/設施的跟進情況
(上次會議記錄第 81 段)
(SKDC(TTC)文件第 58/21 號)

131.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 (2) 路政署(西貢及將軍澳區)的主要交通改善項目及時間表
(上次會議記錄第 82 段)
(SKDC(TTC)文件第 59/21 號)

132.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133. 蔡明禧先生查詢項目編號 NE/20/1919 的詳細位置。

134.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將軍澳吳建鋒先生回應，他會於會後提供相關圖則。

- (3) 要求運輸署擴建寶琳路與翠琳路增建行車路及澳頭村路口增建迴旋處，以便改善該區交通
強烈要求盡快回復翠琳路雙線雙向行車
(上次會議記錄第 83 至 88 段)

135. 主席查詢運輸署在翠琳路進行路試的進度。

136. 蔡明禧先生查詢進行路試的時間。

137. 副主席表示，疫情已有好轉及學校逐漸復課，認為運輸署應可落實路試的時間。

138. 運輸署劉傑成先生回應，由於現時附近學校尚未完全恢復正常授課，交通狀況並未能視作正常水平。因此，待學校完全恢復正常授課後，運輸署會在合適的情況下及交通狀況恢復正常後，盡快與路政署商討路試的安排。

139. 主席希望路試可於下月進行，並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 (4) 要求研究於銀線灣道迴旋處附近開設單程線(往西貢及九龍方向)，紓緩迴旋處的交通壓力，並達至分流作用
建議政府考慮收回清水灣道 828 號私人物業，配合影業路公營房屋發展及相關之道路改善工程
建議研究興建第三條連接清水灣至將軍澳道路，紓緩清水灣道、影業路交通壓力
(上次會議記錄第 89 至 95 段)

140. 李賢浩先生查詢運輸署有否最新資料補充。

141. 運輸署工程師／西貢王然先生回應，運輸署暫時未有補充資料。

142. 主席請相關委員與運輸署跟進，並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 (5) 要求政府興建行人接駁系統，包括行人天橋、有蓋行人通道、升降機和扶手電梯連接康盛花園、景明苑及翠林邨至寶琳區
要求政府 18 區增加資源，加快上坡工程，興建康盛花園至寶康路行人路上蓋及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工程，並提供工程時間表
查詢連接康盛花園、景明苑及翠林邨至寶琳區興建扶手電梯技術規劃、財務研究及工程時間表詳情
(上次會議記錄第 96 至 101 段)

143. 蔡明禧先生希望運輸署就由翠林邨及景明苑至陶樂路的上坡電梯系統建議提供相關技術評估報告，讓委員了解為何運輸署認為相關工程的可行性較低。

144. 運輸署劉傑成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運輸署從社會效益及成本效益方面評估所有上坡電梯系統的建議方案。
- 由翠林邨及景明苑至陶樂路的上坡電梯系統建議未被納入最新一批的推展項目，並會在下一次檢討時與其他新項目再一次進行評審及跟進。
- 他會向相關專責同事反映委員的意見並查詢相關評估報告的資料。

145. 主席表示不滿運輸署並未將上述上坡電梯系統建議納入推展項目。另外，他查詢康盛花園至寶康路行人路上蓋及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工程的走線安排及相關設計圖。

146. 運輸署劉傑成先生回應，他備悉委員有關由翠林邨及景明苑至陶樂路的上坡電梯系統的意見並會再次將意見轉達予運輸署專責同事跟進。

147.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 (6)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 橫跨昭信路近田下灣村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Nf310）加建升降機建議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 橫跨翠琳路近翠林社區會堂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SK01）加建升降機建議
強烈要求路政署兌現承諾盡快興建黃橋升降機
(上次會議記錄第 102 至 106 段)

148. 蔡明禧先生查詢黃橋升降機的工程現況、詳細工程時間表、確實開展工程的日期及工程延誤原因的詳細解釋，並希望去信運輸及房屋局反映對有關工程不斷延誤的不滿。

149. 李賢浩先生查詢結構編號 NF310 加設升降機工程的進度。

150. 路政署吳建鋒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他會向路政署主要工程部反映委員就黃橋升降機的意見並提供書面回覆。
- 主要工程部同事正就結構編號 NF310 加建升降機工程進行設計工作，在設計完成後會制定相關時間表。他在會後亦會向有關同事查詢最新進展。

151. 主席表示會去信運輸及房屋局反映委員的意見，並保留上述議題。

**(7) 要求將位於福民路的市區計程車站遷移到西貢北公共運輸交匯處，舒緩福民街的交通擠塞問題
(上次會議記錄第 111 至 114 段)**

152. 梁衍忻女士表示，已就有關建議與運輸署及的士業界代表進行實地視察，惟業界對建議的回應未如理想。她同意禁止私家車進入碼頭範圍，引導私家車於西貢北公共運輸交匯處作為上落客點。她希望運輸署積極推動有關方案，亦請警方加派人手疏導西貢碼頭的交通，避免車輛在該處長期停留。

153. 運輸署王然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運輸署已向警方反映有違泊問題的位置，包括福民路，親民街及西貢北公共運輸交匯處等，希望他們加強有關地點的執法。
- 運輸署現正檢視西貢碼頭位置的交通情況，研究措施以減少私家車在附近位置停泊。

154. 香港警務處西貢分區助理指揮官(行動)容健軾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知悉運輸署於西貢北公共運輸交匯處附近行人路加設護柱，避免車輛違泊。
- 警方在長假期及週末會於福民路迴旋處以錐形路標設置限制區，避免車輛違泊。警方一直在有關位置積極執法。
- 警方會繼續與運輸署檢視情況，研究優化有關位置的措施。福民路迴

旋處主要方便公共交通服務工具掉頭，相關部門會考慮於部份時間限制私家車使用有關該迴旋處。

155. 黎煒棠先生建議運輸署按公共交通服務的路線劃分停泊站點，例如往來新界東的專線小巴士站遷往西貢北公共運輸交匯處，往來東九龍及將軍澳的小巴路線則繼續使用西貢碼頭站點。他認為在分流乘客的情況下，可吸引的士分流往不同站點接載乘客。他亦認為應充分利用西貢北公共運輸交匯處，避免浪費公帑，並希望運輸署改善該處有大量空置小巴車輛停泊的情況。另外，他反映在與的士業界代表實地視察時，警方的巡邏車駛經福民路迴旋處時沒有驅趕違泊的車輛，請警方留意有關情況。

156. 梁衍忻女士表示，她動議有關議題是希望大家善用西貢北公共運輸交匯處。她認為違泊問題是導致西貢交通不暢順的其中一個原因，希望相關部門會先處理私家車造成的阻塞，亦希望警方就西貢的違泊問題加強執法。另外，她強調的士業界及居民均同意西貢的泊車位不足，並希望運輸署研究在政府公共設施增加泊車位，以及增加指示牌引導車輛前往停車場。

157. 陳嘉琳女士希望九巴或西貢民政事務處（下稱「西貢民政處」）考慮加設更多指示牌，以便市民了解西貢北公共運輸交匯處的位置及途經該處的路線。她也希望委員會就善用該交匯處繼續討論及跟進。

158. 運輸署王然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運輸署會繼續檢視在福民路迴旋處的違泊情況，並會在研究改善措施後向委員會匯報相關措施的可行性，改善違泊問題。
- 運輸署近期就現有的停車場位置加設咪錶位的措施進行諮詢，包括大網仔路沿途的停車場。
- 運輸署現正檢視西貢市中心相對受歡迎的停車場有否空間增設泊車位。
- 運輸署曾於 2016 年全面檢視西貢市中心有關指示前往停車場的路牌。運輸署會就相關結果進行檢視，研究是否有需要在部份地點加設路牌或調整路牌的指示，方便駕駛人士選用有泊位的停車場。

159. 運輸署李嘉妍女士回應，運輸署備悉委員就西貢北公共運輸交匯處的意見，並會就研究加強推廣該交匯處和相關路線意見，亦會向九巴反映意見。

160. 主席希望警方繼續利用流動攝錄隊加強執法，有關部門則研究方案鼓勵私家車使用泊車位。主席續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8) 促請政府全面檢視西貢鄉郊道路及停車場規劃
(上次會議記錄第 115 至 119 段)

161.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於下次會議刪除上述議題。

(9) 改善鄉村照明系統及其申請程序
(上次會議記錄第 120 至 125 段)
(SKDC(TTC)文件第 60/21 號)

162. 委員備悉路政署的書面回覆。

163.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於下次會議刪除上述議題。

(10) 促請運輸署匯報將軍澳第 66 區市鎮公園的進度及概念設計
(上次會議記錄第 128 至 139 段)
(SKDC(TTC)文件第 61/21 號)

164.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65. 黎煒棠先生表示，運輸署一直表示會於上半年就第 66 區市鎮公園的進行匯報。他不滿運輸署在提交予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下稱「地管會」）的最新文件中表示將於下半年進行匯報。他希望運輸署清晰解釋為何相關研究工作需時，亦查詢將提交予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城規會」）的文件的準備進度。另外，由於「香港出行易」應用程式中未有反映將軍澳南部份商場的停車場的泊車位數據，他查詢運輸署有否要求相關發展商提供資料，以及地契條款有否相關規定。

166. 呂文光先生希望運輸署盡快就第 66 區發展提供進度及時間表。

167. 運輸署劉傑成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運輸署於本年 1 月提交予地管會的書面回覆中提及技術評估預計於本年上半年完成，隨後將適時諮詢區議會的意見，並於下半年向城規會申請規劃許可。
- 運輸署在最新一份回覆地管會的文件中列明會於下半年諮詢區議會，及後會向城規會申請規劃許可。
- 「香港出行易」於 2018 年 7 月提供 220 個停車場的泊車位資料，並於本年 1 月增加至 420 個，包括 70 個政府停車場及 350 個非政府停車場。
- 地政總署於 2018 年因應運輸署的建議，在新定立的短期租約收費公眾停車場的租約中加入要求營辦商向運輸署提供相關車位空置資料的條

款。

- 政府會在合適的新地契中加入相關條款，要求發展商在有關新項目落成後向政府提供實時的泊車位資訊。
- 運輸署有去信鼓勵將軍澳南的私人屋苑或商場停車場發展商向政府提供停車位的資訊。

168. 黎煒棠先生查詢運輸署或地政總署有否備存私人屋苑的月租及時租車位資訊，包括車位是否供業主自用或放租、相關租金水平及實際使用率等，他亦查詢運輸署進行交通影響評估時會否考慮相關資料。

169. 運輸署劉傑成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運輸署會鼓勵有關營辦商提供私人屋苑的車位資料，但如相關地契中並未列明要求發展商向政府提供車位資訊，運輸署難以獲得有關資料。
- 運輸署在進行與第 66 區相關的交通影響評估時並不會考慮私人屋苑停車場的數據。

170. 主席請運輸署繼續跟進，並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11) 要求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去信運輸署，反對彩明商場停車場出口位置加設不准轉右牌，並反對在彩明街加設中央分隔島，而且強烈譴責運輸署於諮詢期間更改道路使用規則
(上次會議記錄第 140 至 144 段)
(SKDC(TTC)文件第 62/21 號)

171.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72. 由於「道路工程/設施」中有兩項提問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

查詢彩明商場 1 號及 2 號停車場泊車事宜
(SKDC(TTC)文件第 66/21 及 87/21 號)

查詢彩明街違例泊車事宜
(SKDC(TTC)文件第 67/21、88/21 及 89/21 號)

173. 主席表示，上述兩項提問均由陳緯烈先生提出。

174. 委員備悉香港警務處、運輸署及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書面回覆。

175. 陳緯烈先生表示，運輸署代表在去年 11 月實地視察時曾表示會暫緩加設中央分隔島的工程，但現表示會於今季向路政署發出工程指示。他希望運輸署就此提供詳細書面解釋並列明曾表示會暫緩中央分隔島。他亦反映由於「不准轉右」路牌的位置並不顯眼，因此運輸署的實地調查結果顯示有八成多的車輛會向右轉。另外，由於相關位置的迴旋處的違例泊車問題嚴重，他對有關位置能否承載該處的車流量存疑。他認為在加設中央分隔島後，加上剛才提及的八成多未有跟從指示而右轉的車輛，將影響迴旋處的車流量，希望運輸署就此作出回應。

176. 運輸署工程師／行人區改善計劃馬志雄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由於去年實地調查時，運輸署收到就加設中央分隔島的反對意見，因此需在解決相關意見前暫緩有關方案。
- 運輸署及後已回應相關反對意見，在問題得以解決後繼續推展加設中央分隔島的計劃，並落實相關時間表。委員可參閱運輸署的書面回覆，了解事情的發展。
- 運輸署認為有關路牌加設在一個可見的位置，駕駛人士在停車場閘口稍停時，應能清晰看見該路牌。
- 如迴旋處有違泊車輛會有可能影響車流量，違泊問題需要警方執法處理。
- 彩明街的道路設計為兩線設計，每一條線的設計容量為 1 800 部車輛，有關設計可充分容納由彩明苑開出的車輛。

177. 香港警務處將軍澳區區行動主任卓月精女士回應，警方歡迎有助警方執法或改善路面擠塞問題的工程建議。委員提出的意見或需相關部門進行交通影響評估以了解情況，警方就此並無任何補充意見。

178. 主席反映他本人駕駛前往彩明苑時未能看見該「不准轉右」的路牌，希望運輸署改善路牌的位置。

179. 運輸署馬志雄先生回應，運輸署理解駕駛人士需要時間適應新措施，有關路牌的位置在技術層面上為可接受的情況。運輸署會再檢視有關情況，考慮有否調整需要。

180.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12) 要求在坑口及將軍澳違泊黑點設立禁止違泊告示牌，以提醒司機及減少造成阻塞

(上次會議記錄第 151 至 156 段)

181. 主席表示，委員會於上次會議要求運輸署及警方跟進有關前往銀澳路實地視察的事宜。有關視察定於3月15日上午11時。主席續表示保留上述議題，待實地視察後再作跟進。

(13) 在將軍澳醫院鄰近巴士/小巴士及醫院之間的行人通道加建上蓋
(上次會議記錄第163至164段)

182. 主席表示，運輸署及路政署準備安排委員會進行實地視察並會適時通知委員有關安排。主席續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14) 查詢各部門對發展西貢市中心的計劃，及西貢市分區計劃大綱圖的進度
(上次會議記錄第165至171段)
(SKDC(TTC)文件第63/21及64/21號)

183. 委員備悉路政署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84. 梁衍忻女士查詢西貢公路改善工程第一期的工程合約所列明的竣工日期，並反映現時北圍迴旋處已供使用，但其道路情況令人難以判斷工程是否已完成，因此希望路政署就此作出回應。

185. 路政署吳建鋒先生回應，他會向主要工程部的同事反映情況及意見並請他們提供書面回覆。

186. 梁衍忻女士表示，路政署代表多次在委員會會議中表示會於會後向有關同事反映及提供書面回覆。她希望有關代表可在會前向專責同事了解與西貢公路相關議題的進度並作出回應或請專責同事出席委員會會議。

187. 路政署吳建鋒先生回應，他會向專責同事反映委員的意見。

188. 主席希望路政署安排專責同事出席下次會議。

189. 梁衍忻女士請路政署代表覆述她提出的查詢。

190. 路政署吳建鋒先生回應，他理解委員希望了解西貢公路改善工程第一期的工程進度以及專責同事會否出席下次委員會會議。

191. 梁衍忻女士查詢北圍迴旋處的工程是否屬於西貢公路改善工程第一期及西貢公路改善工程第一期是否竣工。

192. 周賢明先生希望路政署提供北圍迴旋處的相關圖則，並希望西貢公路改善工程工作小組盡快開會，跟進相關事宜。

193. 主席請路政署提供有關圖則，亦請西貢公路改善工程工作小組召集人盡快召開會議，並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二) 委員提出的 1 項動議(道路工程/設施)

(1) **要求在調景嶺巴士總站行車出口處加設魚眼鏡及保護行人安全措施 (SKDC(TTC)文件第 65/21、85/21 及 86/21 號)**

194. 主席表示，議案由陳緯烈先生動議，並由葉子祈先生和議。

195. 委員備悉路政署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96.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路政署及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三) 委員提出的 2 項提問(道路工程/設施)

(1) **查詢彩明商場 1 號及 2 號停車場泊車事宜 (SKDC(TTC)文件第 66/21 及 87/21 號)**

(2) **查詢彩明街違例泊車事宜 (SKDC(TTC)文件第 67/21、88/21 及 89/21 號)**

197. 主席表示，第 1 及 2 項提問已於較早前合併討論。

198. 何偉航先生查詢南圍巴士站加設上蓋的工程進度。

199. 運輸署王然先生回應，他在席上未有相關資料，會於會後與相關委員跟進。

(註：會議暫時交由副主席主持)

VIII. 其他議題

(一) 續議事項(其他議題)

(1) **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零二一年第一次會議其他議題的跟進**

情況

(上次會議記錄第 172 段)

(SKDC(TTC)文件第 68/21 號)

200.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 查詢導致西貢市中心交通不暢順的原因

(上次會議記錄第 174 至 176 段)

(SKDC(TTC)文件第 69/21 號)

201. 委員備悉路政署的書面回覆。

202. 在委員同意下，副主席表示於下次會議刪除上述議題。

(3) 倘若「電動可移動工具(將軍澳)實地試驗安排」的登記參加市民人數偏低，而令試驗安排結果出現系統性的缺失，運輸署應借出電動可移動工具，供西貢區居民後補參加試驗安排

(上次會議記錄第 177 至 183 段)

203. 周賢明先生查詢相關試驗安排的結果及運輸署會否向委員會匯報。

204. 運輸署劉傑成先生回應，除西貢區外，運輸署在科學園亦進行試驗計劃。由於受疫情影響，原定於去年 12 月在科學園舉行的實地試驗延至本年 2 月底進行。專責同事現整合在兩個地區進行實地試驗所得的資料，並期望在本年年中向相關區議會匯報。

205. 在委員同意下，副主席表示於下次會議刪除上述議題。

(4) 查詢將軍澳南違例泊車問題

(上次會議記錄第 184 至 197 段)

206. 在委員同意下，副主席表示於下次會議刪除上述議題。

(5) 要求規管公共交通營辦商開放數據安排

(上次會議記錄第 200 段)

207. 在委員同意下，副主席表示於下次會議刪除上述議題。

(6) 要求改善西貢及將軍澳區內單車停泊處管理，並試驗長期停泊安排

(上次會議記錄第 201 至 207 段)

208. 黎煒棠先生表示，西貢區內有許多單車徑，運輸署鼓勵市民踏單車但卻未有就區內共享單車及單車停泊處的管理作出改善。他希望運輸署安排專責同事出席會議，回應委員就題述議題的查詢及意見。

209. 副主席表示去信運輸署反映委員的意見並邀請專責同事出席委員會會議，或與相關委員會面，商討有關議題。副主席續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7) 要求政府當局改動單車徑設計前先諮詢不同單車使用者的意見
(上次會議記錄第 246 至 252 段)**

210. 在委員同意下，副主席表示於下次會議刪除上述議題。

**(8) 要求部門即時檢討寶豐路單車徑安全問題及作出研究改善
(上次會議記錄第 259 至 265 段)
(SKDC(TTC)文件第 77/21 號)**

211.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212. 馮君安先生查詢運輸署在寶豐路小巴士站加設指示牌後，會否就該處的排隊問題再作任何跟進。他亦反映有關位置的巴士站座椅早前被拆卸，查詢運輸署與巴士公司商討有關再次加設座椅的進度。

213. 主席表示，早前就有關小巴士站的排隊問題與運輸署進行實地視察，提出改善方案。小巴營辦商亦再次調整排隊的安排，他相信居民需要時間習慣新安排。

214. 運輸署李嘉妍女士回應，運輸署會繼續與營辦商檢視及跟進排隊情況，亦會進行實地視察，提醒居民按指示排隊。運輸署相信居民需要時間適應新的排隊安排。

215. 運輸署何潔瑩女士補充，有關巴士站原有的座椅有機會影響輪椅使用者，因此九巴需要將其拆卸。九巴隨後已改善該座椅的設計並再向運輸署申請加設座椅，運輸署已於本年 1 月底批准有關申請及要求九巴盡快安裝。

216. 馮君安先生希望運輸署密切跟進加設座椅的進度，亦建議小巴營辦商盡快在小巴士站地上畫線，提供清晰排隊指示。

217. 運輸署李嘉妍女士回應，運輸署會跟進排隊相關事宜的進度。

218. 副主席表示於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9) 促請政府在西貢鄉郊展開「共融通道」試驗計劃
(上次會議記錄第 208 至 215 段)**

219. 陳嘉琳女士認為共融通道的概念是如何讓道路使用者互相包容。她理解運輸署表示道路狹窄，因此有困難落實相關建議，但她認為政府部門應加強教育道路使用者，尤其是讓駕駛人士知道單車使用者在附近位置未有單車徑的情況下，同樣有權使用馬路。

220. 運輸署王然先生回應，運輸署會繼續跟進有關意見。就上次會議提及的翠塘路、市場街及萬年街至福民路一帶的短途路段，運輸署需要時間檢視情況及研究進行試驗計劃的可行性。

221. 在委員同意下，副主席表示於下次會議刪除上述議題。

**(10) 要求解決坑口及清水灣一帶深宵汽車響喉而引起的噪音問題
(上次會議記錄第 216 至 230 段)
(SKDC(TTC)文件第 70/21 號)**

222.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223. 在委員同意下，副主席表示於下次會議刪除上述議題。

**(11) 西貢鄉郊電單車泊車位數字
(上次會議記錄第 231 至 236 段)
(SKDC(TTC)文件第 71/21 號)**

224.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225. 陳嘉琳女士希望了解電單車泊位使用量特別高及特別低的位置，以及查詢運輸署就使用率相對較低的位置有何調整方案，希望運輸署進一步提供詳細資料。

226. 梁衍忻女士反映居民投訴電單車於行人路停泊，認為情況反映泊車位不足的問題。她查詢運輸署如何預算電單車車位的增減。

227. 運輸署王然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運輸署未有備存各個位置的電單車泊位使用量。

- 運輸署安排於 5 月對西貢區的電單車及私家車泊位作出全面調查，屆時會視乎實際情況考慮提供相關數據供委員參考。
- 運輸署將根據調查所得的數據，檢視不同停車場有否需要增加泊位。
- 運輸署持續檢視區內泊車位情況，包括研究在沿大網仔路停車場的位置有否空間加設泊位。

228. 陳嘉琳女士表示，由於電單車泊位不足，電單車經常違泊在西貢市中心樓宇之間後巷的行人路，對行人構成危險。

229. 主席反映翠琳路亦有相關情況，希望警方加緊留意相關位置。

230. 副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12) 西貢公路和清水灣道是否主要幹道 (上次會議記錄第 254 至 258 段)

231. 在委員同意下，副主席表示於下次會議刪除上述議題。

(二) 委員提出的 1 項提問(其他議題)

(1) 查詢運輸署於將藍隧道落成前如何紓緩將軍澳隧道交通擠塞問題 (SKDC(TTC)文件第 72/21 及 90/21 號)

232. 主席表示，第 1 項提問已於較早前合併討論。

IX. 報告事項

(一) 跟進主要工程項目進度報告

(上次會議記錄第 238 至 239 段)
(SKDC(TTC)文件第 73/21 號)

233.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34. 主席查詢有關增設寶康路巴士站的工程進度。

235. 路政署吳建鋒先生回應，路政署視察有關位置。由於該處有一棵樹木會受工程影響，路政署已將樹木勘察的結果及相關報告提交專責組別審批及跟進，待有關報告完成後，便會開展工程。

236. 黎煒棠先生表示，由於擬建巴士站位置毗鄰西貢區「綠在區區」的回

收設施，將軍澳南居民亦關注有關巴士站的工程進度。他希望路政署可盡快提供確實的工程時間表，以及該巴士站的啟用時間。

(二) 改善將軍澳單車使用情況工作小組報告

(上次會議記錄第 240 至 241 段)

(SKDC(TTC)文件第 74/21 號)

237.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38. 黎煒棠先生表示，將軍澳海濱長廊及附近的單車停泊處有許多廢置的共享單車停泊，他亦已將相關資料提供予西貢民政處。他反映居民投訴數月以來都未有部門清理有關車輛，並認為政府部門就單車停泊處的處理並不理想，希望有關部門盡快跟進。

239. 西貢民政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吳偉聰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西貢民政處在人手許可的情況下，每月大概進行兩次清理違泊單車行動。
- 西貢區的範圍廣闊，因此每次的清理違泊單車行動未能覆蓋所有地點。
- 西貢民政處在收到投訴後會盡快在接下來的清理違泊單車行動中跟進處理。
- 歡迎委員就發現任何地點有棄置單車的情況通知西貢民政處。
- 西貢民政處備悉有共享單車被棄置在部份地點，並會嘗試聯絡相關公司。如無法通知有關公司處理，西貢民政處會在未來的清理違泊單車行動中跟進有關情況。

240. 運輸署馬志雄先生回應，運輸署一直都有參與由西貢民政處統籌的定期清理違泊單車聯合行動。

241. 主席請西貢民政處及運輸署繼續跟進有關事宜。

(三) 單車意外數據

(上次會議記錄第 242 段)

(SKDC(TTC)文件第 75/21 號)

242.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四) 違例泊車數據

(上次會議記錄第 243 段)

(SKDC(TTC)文件第 76/21 號)

243.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44. 黎煒棠先生表示，他曾在上次會議提及希望警方按照交通黑點提供相關街道的數據，並查詢秘書處有否通知警方有關要求。

245. 秘書回應，秘書處已於警方提交相關報告前提醒警方提供個別街道的數據，惟警方表示區內的街道數目較多，並未有備存每條街道的數據。如有需要，委員可就個別街道向警方查詢有否相關數據提供。

246. 黎煒棠先生希望警方在下次提交報告時可提供唐俊街、唐德街、唐賢街、至善街及銀澳路的違泊告票和交通投訴數據，並反映上述街道的違泊問題嚴重。

247. 秦海城先生表示對警方沒有備存街道的告票數據存疑。他希望警方會主動按街道提供發出違泊告票的數據，特別是一些違泊黑點的數字。他亦希望警方可提供於毓雅里、貿泰路及貿業路就違泊發出的告票數字。

248. 梁衍忻女士希望警方提供福民路、萬年街、美源街及親民街的相關交通投訴及發出違泊告票的數字，並查詢電子告票對警方提供個別街道的數據有否幫助。

249. 香港警務處卓月精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如警方有備存剛才委員所提及街道的相關數據，警方樂意提供。
- 電子告票有助警方更準確掌握數據，但涉及資源問題，暫時未能提供前線警員一人一部電子告票機，因此電子告票數字未能反映實際情況。

250. 黎煒棠先生查詢以流動攝錄方式執法並發出違泊告票的行動詳情，包括界定違泊車輛的準則，發出告票相關的程序及流程。他反映居民關注有關情況，亦希望避免有濫發告票的情況發生。

251. 香港警務處卓月精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警方流動攝錄隊的執法行動與一般警員在街道上的執法無異，只是提供多一個渠道進行有關執法。
- 利用流動攝錄機可減少前線警員在發出告票時與相關人士產生磨擦的情況。
- 流動攝錄隊隊員利用攝錄機攝錄違例的情況，然後透過中央交通檢控組發出告票。

252. 梁衍忻女士查詢警方有否全面使用電子方法發出告票的時間表，並查詢警方計劃何時開始備存在每條街道發出違泊告票的數據。她亦反映居民投訴警方在抄牌前會先致電車主，她希望警方可嚴正執法。

253. 主席反映以流動攝錄執法無法即時通知車主已被抄牌，因此車輛會繼續違泊。他希望了解以流動攝錄方式發出告票的數據，以及了解以流動攝錄方式執法後有否影響發出告票的數量。

254. 香港警務處卓月精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警方未有實行提供前線警員一人一部電子告票機的時間表。
- 她理解委員希望警方提供更多備存的街道數據以供參考，警方會積極回應委員的要求，但需要安排人手處理有關資料。
- 歡迎委員就執法上的個別事件或投訴聯絡警方。
- 警方會不定時利用流動攝錄隊執法。警方提醒駕駛者作為道路使用者，應自律守法，不應在看見警方執法時才將車輛駛離有關位置。
- 警方希望相關執法行動可兼備阻嚇及教育道路使用者的效果。

255. 副主席請警方跟進委員的意見，並於下次會議提交相關報告。

256. 副主席(西貢區道路安全工作小組召集人)表示，區議會全體會議於 2020 年 9 月通過由健康安全城市活動工作小組及西貢區道路安全工作小組與香港交通安全會合辦「西貢區單車及道路安全推廣活動 2020-2021」，其中學校推廣活動經已順利完成。惟因應疫情發展，經徵詢兩個工作小組召集人後，香港交通安全會決定取消原訂於 2020 年 11 月舉行的「參觀秀茂坪交通安全城」及 2021 年 1 月舉行的「西貢區單車及道路安全推廣日」。

257. 主席(西貢區內違例泊車工作小組召集人)表示，西貢區內違例泊車工作小組 2020 年第二次會議已於 10 月 20 日舉行，委員可參閱相關工作報告，即 SKDC(TTC)文件 392/20 號，了解議題的跟進情況。秘書處已本年 3 月 2 日向工作小組成員發出電郵，請成員就是否同意通過有關會議記錄填妥夾附的回條交回秘書處。

X. 其他事項

258. 委員沒有其他事項。

XI. 下次會議日期

259. 主席宣布下次會議定於 2021 年 5 月 13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
是次會議於下午 2 時 1 分結束。

西貢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一年四月